20171115 | 黃國昌 | 社福衛環委員會 | 《勞基法修正》質詢勞動部長

影片: http://ivod.ly.gov.tw/Play/VOD/102509/1M/N

黃國昌:謝謝主席,是不是麻煩有請林部長?

主席:請林部長。

林美珠:委員您好。

黃國昌: 部長您好,那個你們上次開記者會的時候,林萬億政委有一起來,然 後他說:「歐盟也非常重視彈性的問題,那所以我們這次勞基法的修法是迎頭

趕上國際潮流。」對於林政委這樣的說法您認同嗎?

林美珠:謝謝委員的關心,關於這件事情,剛剛我也有跟委員提到過,因為當時林政委在記者會上他是這麼提的,那的確…

黃國昌: 你只要跟我講說你贊不贊成他這樣的說法。

林美珠:我在想說彈...哪一個部分?就他講這句話?

黃國昌:對,他說我們現在這次你們要推動勞基法的修法是迎頭趕上國際潮流,您贊不贊成這樣的說法?

林美珠:他那天講的意思是說,彈性安全是我們國際潮流的一個趨勢,那我們這樣是希望能夠朝著彈性安全這樣的國際潮流來做,他當時是這樣。

黃國昌:沒有關係啊,你既然是要引歐盟的規定,那現在歐盟每週最高的工作時數是多少你知道嗎?

林美珠:我想這個歐盟的這個…

黃國昌: 您知不知道?

林美珠:一週48小時。

黃國昌: 48小時是有加班時間嗎?

林美珠:含。

黃國昌: 含加班時間嘛,所以歐盟含加班時間原則上面,當然我知道後面有例外,但是他們的例外寫得非常非常的具體,寫得非常非常的具體。

林美珠: 沒錯。

黃國昌:那我現在要問的是說,我們現在在現行的勞基法裡面,每週最高的工時依勞動部的計算。

林美珠:正常工時是40。

黃國昌:好,但是人家歐盟加上加班的時間嘛,那按照我們目前勞基法的規定,加上加班的時間,我們每週最高的工時可以到多少?

林美珠:一個月46嘛,每週40所以是…這樣是多少,對不起,這個要算一下。

黃國昌:這麼基本的問題到現在還不知道。

林美珠:不是不是不是,因為你問我是每週嘛。

黃國昌:對啊我問你是每週啊,現在按照我們勞基法的規定,第一個是例假日...就是絕對不能上班,這個沒有問題嘛。

林美珠:是。

黃國昌:每天從就正常的五天,每天加班的時數最多到4小時,就到12嘛,所以12乘以5是多少?

林美珠: 12乘以5, 60。

黃國昌: 60, 休息日可不可以上班?

林美珠:休息日可以。

黃國昌:好,休息日上班最高的時數是多少?

林美珠: 也是一樣可以到12。

黃國昌: 所以我們現在一週最高的工時會是多少?

林美珠: 我們這樣加起來就是72。

黃國昌:72嘛,歐盟的規範是加上加班的時數48,然後你們說我們是迎頭趕上國際潮流,這個話到底是要怎麼解釋?

林美珠: 他是講在這個部分,所以我想跟委員報告,他那天因為時間也不是很長,所以他是講說彈性跟安全這個部分,這個原則我們是迎頭趕上。

黃國昌:沒有嘛,我們就想嘛,講得更具體,我們現在每個禮拜最多可以工作的時間加上加班,剛剛部長已經幫我們非常完美的說明了,一個禮拜是多長的時間?

林美珠: 72。

黃國昌:72個小時嘛,我就講簡單的一個問題,以目前勞動部的認知,現在不管是不是國際潮流啦,有哪一個國家每週允許上班最高到72小時?把國家的名字講出來給大家瞭解一下。

林美珠: 對不起, 我這邊沒有這個資料。

黃國昌:好,什麼時候可以把這個資料匯整出來?要談國際潮流,要談比較法,那就談具體的嘛,什麼時候可以把這個資料交出來?

林美珠: 我還是要跟委員報告一下, 那天林政委他講的是彈性安全的部分。

黃國昌:沒有關係啊,我剛剛問你的問題非常的具體,請部長可不可以回覆 我,我剛說哪一個國家可以允許一週上班上到72個小時,請問勞動部這個資料 什麼時候可以提出來?

林美珠: 我們這個禮拜我們一併提供。

黃國昌:好謝謝,下一個問題,你們一直在談說,就有關於工時規範的彈性等等,要透過勞資會議,勞資會議要落實,部長您知不知道去年我們在進行勞檢的時候,就有關於三十二條第一項:「你如果在正常工作以外的時間有工作的必要,經工會同意,那如果沒有工會經勞資會議同意,可以將工作時間延長」你們下去勞檢了以後,全國被你們勞檢到的企業,違反這一條規定的總共有幾件?

林美珠: 這個部分我請職安署這邊來說明一下。

黃國昌:來,我直接把數字寫在上面,這是勞動部提供給我的資料,不是我偽造變造出來的,5件,5件,其他的縣市沒有列在上面的啦,我今天只講工時的部分,講彈性的部分,講你們說未來的修法可以做把關機制的工會勞資會議的部分,我就講三十二條的第一項第二項以及三十六條的規定就好了,三十二條的第一項就是你們一直在講的工會、勞資會議,要勞資雙方大家去談嘛,結果勞檢出來只有5件,您認為這有反映實態嗎?這個是大家都很遵守,還是你們根本沒檢查到,還是根本沒去檢查?

林美珠:這個部分您的這個資料是2016年的財政統計年報,那麼我不曉得這份年報它的這個資料是什麼,但是在今年一年當中呢,我們的確是在宣導輔導跟輔導先行。

黃國昌:沒有,我現在這個還不是在講說有罰款的,這個只是認定有違法的,這個資料,我手上的這份資料是我們要了半天,勞動部在昨天終於送來的資料,這不是我去捏造的,這也不是什麼財政統計資料,這個是勞動部送到我手上來的資料,這個是在今年1到8月,我們現在看實際上面的狀況,您認為這個有反映實態嗎?

林美珠:這個部分大概是我們這個檢查的結果的一個結論,但是這個檢查總是抽樣檢查,所以您是是不是一個常態,我倒是覺得這個只是說這只能呈現出來我們檢查的結果。

黃國昌:對,那您認為這樣子的檢查結果,從勞動部應該要捍衛勞工權益保障 的觀點來看,對於這樣子檢查的結果,部長您認為有做到這件事情嗎?你覺得 這個檢查的結果,從勞動部的立場來看,看到這樣的結果,你的感想是什麼?

林美珠:跟委員報告,您這個是8月以後的數據吧,那因為在8月以後,我剛也跟您講,因為我們有一個輔導先行,所以在這個部分它的數量呈現比較少。

黃國昌:好沒有關係,我現在就具體地請教你們,2017年9月底到目前為止,違反勞資會議相關規定的情況,你們所檢查出來新北市有幾件?到9月底為止,這也是你們送來給我的資料啦,到現在有幾件?不知道還要翻資料給部長。新北市有幾件、桃園市有幾件、台中市有幾件、台南市有幾件、高雄市有幾件,我唯一看到你們檢查出來的只有台北市,95件,除了台北市以外,其他五都檢查出來是幾件?來,部長把答案跟大家講一下。

林美珠: 106年的這個是95件, 台北市。

黃國昌: 其他五都呢?

林美珠:其他目前沒有資料。

黃國昌: 所以是我們其他五都現在的規範都非常的好嗎?

林美珠:這條因為呢這個,現在目前來講我們資料還沒有進來…

黃國昌: 資料什麼時候可以進來?

林美珠:這個我們可以去瞭解啦,但是因為這條本身它並沒有處罰規定…

黃國昌:好,我再問一下具體的,等一下等一下我現在因為時間到了,我不要耽誤其他委員的時間,我現在具體的兩個問題就好了,依照勞動部目前對我們

修法以後評估的判斷,在修法通過了以後,就按照你們目前所講的有彈性,勞資去協商,我們的工時會增加還是減少?我講的年總工時。

林美珠:年總工時並不會增加。

黃國昌:不會增加,所以勞動部今天在這邊告訴大家,按照你們現在目前要推動的修法,未來的工時不會增加。好,第二個,工資會上漲還是會減少,我今天厚,未來會發生的事情我們未來再檢驗,但是在國會殿堂裡面,我是一個立法委員,我為我說的話負責,您是部長,你為你的政策負責,今天勞動部所推動的這個政策對我們的勞工朋友是好還是不好,歷史會檢驗,但是留下紀錄是非常重要的事情,因為反正到時候你們人多嘛,你們只要舉個手,大家通通都按照你們的版本過,那大概啦,去年我們大家已經經歷過一次這樣子的經驗了,那我看今年可能差不多也是這個樣子,但沒有關係,您剛剛跟大家講了,第一個工時絕對不會增加,第二個工資部分的影響會增加還是會減少?

林美珠:工資的部分因為是反映到市場,那麼在我們今年基本工資也調升了…

黃國昌: 我現在在講的不是基本工資的問題, 我現在在講的是針對你們這次修 法對於工資增加或減少的影響, 目前勞動部評估的結論是什麼。

林美珠:這個部分我們當然不能夠說他的工資一定因為我們修法而增加,但是我們期待有這麼樣一個大家互有彈性以後,勞資關係會更和諧,也能夠共創一個比較好的一個經濟狀況,所以呢會不會因此有增加,我不能講說因為修法而增加,但是我們有期待。

黃國昌:好最後一個問題,因為每次上來的時間只有幾分鐘,那部長你也常常資料都還要旁邊的人提供給你,你才有辦法充分的作答嘛,那我們也邀請過了,部長什麼時候願意來我們黨團跟我們坐下來,我們把數字攤開,好好的就你們這次修法所可能帶來的影響,對勞工朋友有可能造成的衝擊好好談一談,部長願不願意接受這個邀請?時間跟地點完全配合你。

林美珠:謝謝,跟委員報告,我們在這個禮拜五,我們在這個工作日完成之前,我們會把所有委員要的資料都送到委員的桌上,那請委員再詳加檢視看這個資料是不是充足,那至於說大家討論的部分,我想我們在立法院我們都可以

一起來討論。

黃國昌: 所以就是拒絕, 婉拒我們的邀請就對了, 可以這樣說嗎?所以你只願 意在這邊說嘛, 但是鈴聲一直響, 主席要我下來了, 所以您還是婉拒嘛, 好謝 謝你。